

证券代码：830945

证券简称：麟龙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王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27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28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29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